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07>>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07>>

13位ISBN编号：9787562033134

10位ISBN编号：7562033137

出版时间：2009-3

出版时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作者：徐显明 编

页数：27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07>>

### 前言

胡锦涛同志曾经深刻指出，“我们所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

”法治是和谐社会的本质特征和首要目标，是化解社会矛盾的最佳途径和最终手段，是当今世界各国的政治家、法学家、法官、检察官、律师以及所有法律职业者的共同追求。

实施依法治国方略，努力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迫切需要增强、提高全体公民的法律观念和法律意识，迫切需要培养、造就大批立场坚定、知识丰富、业务娴熟的法律人才。

法律人才应当具备的各种条件中，最基本的一条就是必要的法学素养，法律因此也规定了担任法官、检察官、律师的严格条件。

一个合格的法律职业者，必须通晓司法理念，熟知国家法律，必须自觉遵循法律的基本价值——正义和良知，必须善于将固定的法律条文与千变万化的法律事实相结合。

就法官来说，不仅应该是一个精通法律者，而且应该是一个德高望重者。

无知者不能当法官，无能者不能当法官，无德者同样也不能当法官。

知、能、德从哪里来？

要靠自己的探索和修养，更要从法学教育中汲取养分，开阔视野，获得熏陶。

从这个意义上说，先有法学教育，后有法律人才。

##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07>>

### 内容概要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07)》主要包括以下四个部分：第一，2007年度中国法学教育基本状况，主要以统计数据为基础，分别从教育师资、学生培养和科研发展三个方面纵向地进行了统计和分析。第二，中国法学教育专题研究报告，主要针对2007年中国法学教育中的重大和热点问题——“高等学校法学重点学科”和“法学教育领域中的质量工程建设”两个方面进行了探讨。第三，中国法学教育经验总结报告，主要是对一些法学教育机构探讨性改革经验的总结，以期为中国法学教育的改革和发展提供有意义的借鉴。第四，附录，分别就2007年度法学教育重要新闻、2007年度法学教育重要研究成果、2007年度法学教育重要会议、2007年度法学教育大事记四个方面进行了搜集和整理。

## &lt;&lt;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07&gt;&gt;

## 书籍目录

出版说明序一序二 导言 第一部分 2007年度中国法学教育基本状况一、法学教育师资状况二、学生培养状况三、科研发展状况四、小结 第二部分 中国法学教育专题研究报告 专题一 高等学校法学国家重点学科建设一、国家重点学科的评选二、我国高等学校法学重点学科的基本布局三、我国高等学校法学重点学科的发展轨迹四、我国高等学校法学重点学科建设现状五、我国法学重点学科面临的问题和挑战六、小结 专题二 法学教育领域中的质量工程建设一、质量工程概述二、法学教育领域质量工程的建设状况三、质量工程对法学教育发展的作用和意义四、小结 第三部分 中国法学教育经验总结报告 经验总结一：理想·学术·校园生活——吉林大学法学院本科生工作经验总结一、学生活动的思想导向二、学生活动的学术指引三、学生活动的生活关怀四、学生活动的动力支持 经验总结二：继承传统·坚持创新——西北政法大学为西部地区民主法治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经验介绍报告一、重视将历史上的优良传统转化为现代法学教育的教学科研资源二、重视培养学生实际能力，打造西部地区法治建设需要的实践教学新体系三、重视学科建设，大胆创新，形成了西部地区法治建设需要的多科性学科专业结构四、重视教学与科研工作的有机结合，为西部地区法治建设提供高素质的人力资源和智力支持五、重视法学教育的社会服务功能，形成了多层次、多方位、多角度的社会服务方式，为建设协调发展的和谐区域服务 经验总结三：地方法学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湘潭大学法学院人才培养经验介绍报告一、夯实人才培养的基础二、健全、完善人才培养措施三、强化人才培养效果 经验总结四：为多民族地区培养法律英才——贵州民族学院民族法学教学与科研实践报告一、民族法学的沿革与课程开设二、民族法学教学改革的实践模式——创建国家级民族法学教学团队三、民族法学研究的“两翼”——民族法学研究所和法制与民族地区发展研究中心四、民族法学教育的成功例证 附录一、2007年度法学教育重要新闻二、2007年度法学教育重要研究成果三、2007年度法学教育重要会议四、2007年度法学教育大事记 后记

章节摘录

第二部分 中国法学教育专题研究报告 专题一 高等学校法学国家重点学科建设 国家重点学科是国家根据长期发展战略与重大社会需求、择优确定并重点建设的培养创新人才、开展科学研究的重要基地,在高等教育学科体系中居于骨干和引领地位,在学术研究、人才培养、对外交流、社会服务等方面代表国家水平。

本专题首先对我国高等学校国家重点学科的评选做了简要概述,然后主要围绕我国高等学校法学国家重点学科的基本布局、发展轨迹、建设现状、面临的问题和挑战四个方面展开详细论述。

一、国家重点学科的评选 国家重点学科是高等学校经过长期的办学积淀而形成优势明显、特色鲜明、潜力较大的学科,是展示学校实力,特别是科技创新实力的窗口,是学校持续发展、占领学科制高点和学术前沿、形成高水平学科群的支撑基础,是学科保持不断创新能力的动力源,是各学科中的领头羊,是高水平大学的灵魂,是学校学术形象的重要标志。

综观国内外的一流大学,并不是所有的学科都能够达到一流的水平,但肯定有几个一流的学科做支撑

。一流的学科必然产生于学校的国家重点学科中,所以,将学科建设的突破口选择在国家重点学科上,集中力量建设好国家重点学科,并以此为龙头引领和带动学校其他学科的发展,已经成为学科建设中的基本规律和提高学校学科建设整体水平的关键一环。

国家重点学科评选工作启于上个世纪80年代中期,由教育部负责组织,截止到目前已评选了三次

。其中,前两次国家重点学科的评选都是针对二级学科,第三次国家重点学科评选实行了改革,在保留了二级学科重点学科评选的基础上,增加了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评选。

整个评选申报工作分原有国家重点学科的考核评估、新增学科增补申报和一级学科认定三个阶段进行

.....

##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07>>

### 媒体关注与评论

我期望这本有关法学教育的年度系列出版物逐渐成长为我国法学教育政策研究的重要学术平台。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法研究中心主任、教授、研究员、博士生导师：陈泽宪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07）一书，数据可靠，资料翔实，分析方法科学，对我国法学教育的现状，存在的问题和发展趋势进行了深入的分析。

该书还对我国法学领域的国家重点学科建设、质量工程建设进行了专题研究，并以数家法学院校为样本，对我国法学教育经验进行了分析总结。

这些基础性的研究和调查工作对于我国法学教育的研究是十分有益的。

——中国人民大学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王利明

##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07>>

### 编辑推荐

法学教育是一个国家法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法学教育状况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历史过程在法学教育领域的折射与浓缩。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07）》作为连续出版物，忠实地记录了我国法学教育事业的年度发展历程，对于研究我国现阶段法治建设的阶段性特征有着重要的理论价值与实证意义。

法学教育事业的可持续发展，不仅仅需要每一个法学教育工作者的热情投入，更需要有一群热爱法学教育事业发展的专家学者从理论和实证方面对法学教育现象自身加以研究，形成有关法学教育发展的规律性认识，从而为法学教育政策导向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撑。

从这个意义上说，《中国法学教育状况》的连续出版，将可能推动法学教育研究本身的专业化、专门化甚至学科化发展，培育一批对法学教育研究有着浓厚兴趣和专业造诣的学术群体。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07>>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